



香港青年協會 青樂幼稚園 青樂幼兒園 暫託學生服務申請紀錄表

登記日期：_____

檔案編號：_____

(1) 學生個人資料

學生姓名：_____ (中) _____ (英)

年 齡：_____ 出生日期：_____ 性 別：*男/女

住 址：_____

特別情況/特殊需要(如健康、行為、飲食等) _____

(2) 家長監護人資料

家長/監護人/非家長	姓名	身份証號碼	緊急聯絡電話/地址
父親/母親/監護人			
非家長(請詳列資料)			

(3) 家庭每月總收入： 0 - 3,000 元 領取社會綜合保障

3,001 - 5,000 元

5,001 - 7,000 元

7,001 - 9,000 元

9,001 - 11,000 元

11,001 - 13,000 元

13,001 元以上

(4) 轉介來源： 教統局 他政府機構 非政府機構 幼兒中心

自行申請(透過傳媒如電視、報紙等) 自行申請(經其他途徑：_____)

(5) 備 註：a>本人已詳閱「暫托學生服務簡章」<SQS-3(1)>，並清楚其內容。

b>*請刪去不適用者。

c>請在適當內加“√”。

此表格乃供申請暫託學生服務之學生及其家長/監護人自願填寫，資料只供本校或其他有關機構使用，家長/監護人可要求查閱及更正本校存備的資料。當學生退出服務後，此表格將會儲存於本校並於三年後銷毀。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簽署日期：_____

(6) 暫託學生服務紀錄：(由本校填寫)

申請原因 (請參閱註釋)	服務日期	收費模式			
		2小時或以下	4小時(半日)	6小時	8小時或以上(全日)

註釋：

- | | |
|---|---|
| <p>1. 照顧者患病</p> <p>2. 照顧者入院分娩，產前/後檢查/覆診</p> <p>3. 照顧者探訪患病家人/親戚/朋友</p> <p>4. 照顧者陪同患病家人/親戚赴診</p> <p>5. 家人或近親逝世，送殯</p> <p>6. 照顧者需要照顧家中其他有特別需要的家人或兄弟姐妹(請註明)</p> | <p>7. 照顧者要辦理特別事務(如見律師、上法庭等)/約見(如見房屋署等/開會)(請註明)</p> <p>8. 照顧者要參加教育/興趣班或考試</p> <p>9. 照顧者離港、放假或辭職</p> <p>10. 搬遷或家中裝修</p> <p>11. 照顧者入獄/被拘留</p> <p>12. 其他(請註明)</p> |
|---|---|